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 2022-083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及 2022 年 10 月 25 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相关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经全体董事一致认可，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按期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人，实际出席董事 13 人。会议由董事长 Ge Li（李革）主持。本次董事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

同意按照 18.34 元/股回购并注销已离职的激励对象合计 11,188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

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8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

同意注销已离职的激励对象合计 176,400 份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018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及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

同意按照 18.34 元/股回购并注销已离职的激励对象合计 243,497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9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按照 33.04 元/股回购并注销已离职的激励对象合计 15,120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019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

同意注销已离职的激励对象合计 162,573 份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019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及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及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同意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前述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增发 H 股股票的议案》

同意终止公司在 2022 年 8 月 17 日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 H 股增发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的公告》。

表决结果：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7 日